附件2

省纪委监委通报5起群众身边

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

日前，陕西省纪委监委通报了5起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典型案例，具体如下。

**1.汉中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原主任夏彦成违规办理公租房等问题。**2008年至2022年，夏彦成在任市住房保障管理中心主任期间，违规为他人分配、调换公租房59套，在承揽工程、工程款拨付、经济适用房购房资格审查等方面为他人谋取利益，收受财物合计115.49万元。夏彦成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2.安康市中心医院骨科医院原院长李家伟非法收受医疗耗材、药品供应商财物等问题。**2014年至2021年，李家伟任市中心医院骨科医院骨四科主任、副院长、院长期间，利用职务便利，为骨科耗材、药品供应商谋取利益，收受财物合计272.05万元。李家伟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3.咸阳市兴平市政府原教育总督学李参顿违规收受财物等问题。**2019年至2023年，李参顿任兴平市教育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市政府教育总督学期间，违规收受小学、幼儿园负责人等礼金2.5万元；利用职务便利，为他人在开办学校、学籍转接、职称评定等方面提供帮助，收受财物3.8万元。李参顿受到撤销党内职务、政务撤职处分。

**4.西安市长安区砲里街道西垇村村委会原主任党森民侵占集体资金等问题。**2015年至2020年，党森民任西垇村村委会主任期间，以收入不进账、虚假报账等方式，单独或伙同他人侵占村集体资金108.17万元。在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拆迁补偿期间，与原出纳谢某勾结，将113.94万元补偿款非法据为己有。党森民还存在其他严重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处分，涉嫌犯罪问题被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

**5.宝鸡市眉县槐芽镇保安堡村党总支原书记史林怀套取国家扶贫专项资金等问题。**2013年，史林怀任保安堡村党总支书记期间，安排时任村会计伪造项目合同、竣工验收单，并虚开税务发票等资料，违规套取“一村一策、一户一法”扶贫专项资金20万元，用于村集体其他开支。史林怀还存在其他违纪违法问题，受到开除党籍处分。

通报指出，以上5起案例，涉及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民生领域，是发生在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的典型，严重侵害群众利益、损害党和政府形象。民心是最大的政治，为民造福是最大的政绩。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强调，推动反腐败斗争向基层延伸、向群众身边延伸。深入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关乎民心民愿，事关党性党风，是执政所需、现实所需、事业所需。全省各级党组织要从“守人心”的政治高度，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纪委、省委关于集中整治的部署要求上来，坚决扛起主体责任、属地责任，把集中整治纳入本地区管党治党全局，精心组织实施，层层传导压力，深化综合治理，下大气力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增强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各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监管职责，抓系统、系统抓，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推动全系统深入开展集中整治，做到管好行业、严管行风。各级“一把手”要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把集中整治工作扛在肩上、抓在手上，班子成员要靠前指挥，抓好分管领域任务落实。

通报强调，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集中整治作为政治任务、政治要求，作为当前工作重点，以履职尽责的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要始终坚持以问题线索处置、查办案件引领推动集中整治，全面排查问题线索，积极拓展信访举报渠道，集中时间、集中精力、集中力量，下茬立势突破一批重大典型案件。市级纪委监委要每月至少筛选一批重点案件，强化提级办理、挂牌督办；县级纪委监委要着力攻坚自办案件，坚决查处损害群众利益的违纪违法问题，做到有腐必反、有案必查。要着力解决突出问题，强化以案促改促治，推动完善制度机制，堵塞监管漏洞，提升行业治理效能。要扎实组织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教育引导党员干部严守纪律规矩，廉洁高效履职，让三秦百姓切实看到真变化、感到真成效、获得真实惠。